附件

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三十一项

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整改任务 | 一些下属企业对生态环境的脆弱性认识不足，保护措施落实不到位，生态破坏问题时有发生。 |
| 整改责任单位 |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|
| 整改目标 |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培训，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和水平。 |
| 整改措施 | 1.制定生态环境保护年度教育培训计划，并组织实施。  2. 新开工项目开展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》《水土保持方案》及批复要求的培训交底。  3.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督导检查，通报、整改问题。对出现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的单位，实施约谈、问责。 |
| 整改主要工作  及成效 | 1.结合蜀道高速集团实际，制定并印发《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》，并于3月9日和8月29日组织开展2次环保专题培训。  2.在8月29日召开的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培训会中，各新开工项目公司及参建单位均参会。本次培训以乐资铜项目的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》《水土保持方案》及其批复文件为例进行了交底。西香、西宁等项目因涉及线路调整，正在重新编制变更报告并履行报批手续。  3.常态化开展生态环保督导检查，并及时反馈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要求限期整改。4月10日，对沿江金宁公司出现谢家坪隧道生态环境典型案例进行了约谈。8月3日，蜀道高速集团对交通厅环保暗查暗访通报问题涉及的5家单位进行了约谈提醒。 |